征收土地预公告

京（临管）征〔2026〕20号

为实现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年-2035年）》和《大兴区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经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

位置：位于大兴区礼贤镇荆家务村、李各庄村。

范围：西起大兴区礼贤镇弘礼街街，东至大兴区礼贤镇广运大街，道路长度约2.44公里，道路全宽40米（具体以规划批准文件为准）。

规划用途：S12主干路用地。

二、征收土地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地符合大兴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，依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燕冀路（弘礼街-广运大街）道路及市政工程项目建议书（代可行性研究报告）的批复》（京发改（审）〔2022〕676号），拟用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燕冀路（弘礼街-广运大街）道路及市政工程项目建设，符合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第（三）款规定的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的情形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，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内容，待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完成后，由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公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；本公告自2026年11月25日至2026年12月9日在拟征收土地涉及的礼贤镇、荆家务村、李各庄村予以张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（大兴）管理委员会

2026年11月25日